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股票代码:601818 证券简称:光大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2-070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2年12月6日以前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书面会议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2年12月7日在中国光大银行总行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出席董事13名,实际出席13名,其中,姚伟华、姚威、刘冲、李巍、王立国、邵瑞庆、洪永波、李阳、韩晓毅、刘世平董事以视频连线方式参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行各董事均出席了本次会议。

董事职务自本行股东大会选举其为执行董事且其任职资格获中国银保监会核准之日起生效。

该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独立董事对上述两项议案的意见: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行独立董事从客观、独立的角度作出判断,同意上述两项议案。

特此公告。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8日

附件:
王志恒先生简历
王志恒先生担任本行党委副书记,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党委委员。历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业务部规划处副处长、总行人力资源部专员、副总经理,广东省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青海省分行党委书记、行长,总行党委组织部部长、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北京市分行党委书记、行长,总行党委委员、副行长,获经济学硕士学位、经济师。

王志恒先生担任本行控股股东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党委委员,与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持有本行股票。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919 证券简称:金陵药业 公告编号:2022-064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2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聘请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聘请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天衡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该事项已经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22年3月29日、2022年4月29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中天衡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变更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具体情况如下:

一、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情况
中天衡事务所作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原指派荆建明、魏春霞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鉴于原签字注册会计师荆建明工作调整原因,现指派荆建明、魏春霞为签字注册会计师,负责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继续完成相关工作。

二、本次变更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基本信息、诚信情况和独立性

陈荆,1990年9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年11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9年9月开始从事天衡事务所执业,2007年1月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了7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陈荆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刑事处罚且被出具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给予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监管机构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三、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更程中相关工作安排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影响。

四、备查文件
1、中天衡事务所《关于变更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
2、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七日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0736 证券简称:苏州高新 公告编号:2022-050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12月7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锦峰路199号锦峰国际商务广场A座19楼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人数 40
2.出席本次会议的优先股股东人数(股) 37,006,400
3.出席本次会议的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297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王卫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现任董事8人,出席8人;
2.公司现任监事4人,出席4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股东大会;其他3名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苏州高新创投比例增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表况情况:
表况情况:
表况情况: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表况情况:
表况情况:
表况情况:

(三)议案审议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列议案属于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为:江苏竹辉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磊、傅伟奇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程序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8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无偿划转暨控股股东权益变动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1998 证券简称:中信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2-071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股份无偿划转情况概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于2022年6月22日收到本行控股股东中国中信有限公司(简称“中信有限”)通知,中信有限拟将向中国中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简称“中信金控”)无偿划转持有的本行A股股份28,938,928,294股和H股股份4,068,064,402股,合计33,007,773股股份,占本行总股本的96.118%。本次股份无偿划转(下称“划转”)自2022年6月22日起实施,划转期限自公告发布之日起开始,划转期限为划转协议生效后,本行实际控制权无偿划转完成后,本行控股股东将由中信有限变更为中信金控,本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仍为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信集团”)。

2022年11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国银保监会”)出具《中国银保监会关于中信银行股权变更及有关股东资格的批复》(银保监复〔2022〕794号),同意中信有限向中国中信金控无偿划转中信有限持有的本行31,406,992,773股股份。

上述情况详见本行分别于2022年6月23日和2022年11月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信银行所披露网站》(www.inknews1k.com)和本行网站(www.citicbank.com)的《中信银行股份无偿划转暨控股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变更有关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公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国中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收购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免于发出要约的法律意见书》等相关公告)。

二、本次股份无偿划转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第五十五条的相关规定:“收购人在收购报告书公告30日内仍未完成相关股份的过户手续,应当立即作出公告,说明理由,并在公告发布之日起每个月内将过户进展情况进行公告直至过户完成并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股份无偿划转涉及的其他监管机构审批事项正在推进中,尚未完成过户手续。

本行将持续关注本次股份无偿划转事项的进展,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7日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920 证券简称:世运电路 公告编号:2022-096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特别提示:
股票期权预留部分授予登记完成日:2022年12月7日
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13.44元/份
股票期权预留部分授予登记数量:250万份
股票期权预留部分授予登记人数:58人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股权激励计划》以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实施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的股权激励预留部分授予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 2021年6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宜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授权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 2021年6月3日至2021年6月12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无反馈意见。2021年6月19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1-063)。

3. 2021年6月25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2021年6月26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 2021年7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及《关于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宜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就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调整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名单。

5. 2022年4月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监事会就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

6. 2022年9月1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宜发表了核查意见,监事会就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调整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名单。

7. 2022年11月1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调整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的名单。

二、本次股票期权的授予情况
(一)标的股票来源
本次激励计划采用股票期权的激励方式,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本公司A股普通股。

(二)行权价格
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的行权价格为13.44元/份。

(三)授予日期
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日为2022年4月7日。

(四)授予对象
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 姓名 | 职务 |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 占授予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总量的比例 | 占截至公告披露日总股本的比例 |
|----------------|-------|---------------|--------------------|----------------|
| 尹崇亮 | 董事会秘书 | 3 | 1.2% | 0.0006% |
| 核心激励对象(授予/不授予) | 247 | 98.8% | 0.4829% | |
| 合计(58人) | 250 | 100.00% | 0.39% | |

注:1、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任一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股票期权总数不超过其在本公司首次授予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总量的1%。

2、上述合计授予与各自激励对象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五)有效期、等待期和行权安排
1.有效期:自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全部激励对象行权期限届满之日止。
2.等待期: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等待期自首次授权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内,公司有权根据本次激励计划获授的股票期权在行权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3.行权安排
在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自等待期满后开始可行权。股票期权的可行权日必须为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公告之日起下列日期可行权:
①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三十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告公告前三日计算,至公告前一日;
②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日内;
③可能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前;

④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它期间。
上述“重大事件”为公司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当披露的交易或其他重大事项。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对不得行权的期间另有规定的,以相关规定为准。

4.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比例

| 行权比例 | 行权比例 | 行权比例 |
|------|------|------|
| 行权比例 | 行权比例 | 行权比例 |
| 行权比例 | 行权比例 | 行权比例 |

行权比例

行权比例

行权比例

行权比例

行权比例

行权比例

行权比例

行权比例

行权比例

行权比例

行权比例

行权比例

行权比例

行权比例

行权比例

行权比例

行权比例

行权比例

行权比例

行权比例

行权比例

行权比例

行权比例

行权比例

行权比例

行权比例

行权比例

行权比例

行权比例

行权比例

行权比例

行权比例

行权比例

行权比例

行权比例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公告

证券代码:600491 证券简称:龙元建设 编号:临2022-06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将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自2022年12月7日起执行,对公司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产生影响,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概述
随着公司业务结构和客户情况的不发生变化,为了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情况,公司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损失准备计提进行调整。

2022年12月7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计估计变更具体内容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变更日期
自2022年12月7日执行。

(二)变更内容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按照不同风险特征,分组合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为金融资产类的PPP项目减值计提。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1.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变更前: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变更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变更前: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变更后: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变更前: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一般为截止资产负债表日一月前)

2.合同资产减值计提(不含PPP项目):
变更前: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变更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变更前:其他不重大合同资产
变更后:其他不重大合同资产
变更前:完工一年以上但尚未结转项目的合同资产
变更后:完工一年以上但尚未结转项目的合同资产
变更前:账龄超过12个月的合同资产(一般为截止资产负债表日一月前)

3.确认为金融资产类的PPP项目减值计提:
变更前: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PPP项目
变更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PPP项目
变更前:其他不重大PPP项目
变更后:其他不重大PPP项目
变更前:完工一年以上但尚未结转项目的PPP项目
变更后:完工一年以上但尚未结转项目的PPP项目
变更前:账龄超过12个月的PPP项目(一般为截止资产负债表日一月前)

(三)变更原因
随着公司业务结构和客户情况的不发生变化以及客户信用风险管理的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评估了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等的构成及风险性,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简化风险特征的分组合,并结合当前经营情况以及对未来运营状况的预测,为了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等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公司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等的减值计提进行调整。

(四)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当期和未来期间的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对公司以往各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产生影响。

三、变更后的会计估计
变更前: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变更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变更前: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变更后: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变更前: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一般为截止资产负债表日一月前)

4.合同资产减值计提(不含PPP项目):
变更前: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变更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变更前:其他不重大合同资产
变更后:其他不重大合同资产
变更前:完工一年以上但尚未结转项目的合同资产
变更后:完工一年以上但尚未结转项目的合同资产
变更前:账龄超过12个月的合同资产(一般为截止资产负债表日一月前)

5.确认为金融资产类的PPP项目减值计提:
变更前: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PPP项目
变更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PPP项目
变更前:其他不重大PPP项目
变更后:其他不重大PPP项目
变更前:完工一年以上但尚未结转项目的PPP项目
变更后:完工一年以上但尚未结转项目的PPP项目
变更前:账龄超过12个月的PPP项目(一般为截止资产负债表日一月前)

四、变更后的会计估计
变更前: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变更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变更前: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变更后: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变更前: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一般为截止资产负债表日一月前)

五、变更后的会计估计
变更前: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变更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变更前:其他不重大合同资产
变更后:其他不重大合同资产
变更前:完工一年以上但尚未结转项目的合同资产
变更后:完工一年以上但尚未结转项目的合同资产
变更前:账龄超过12个月的合同资产(一般为截止资产负债表日一月前)

六、变更后的会计估计
变更前: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PPP项目
变更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PPP项目
变更前:其他不重大PPP项目
变更后:其他不重大PPP项目
变更前:完工一年以上但尚未结转项目的PPP项目
变更后:完工一年以上但尚未结转项目的PPP项目
变更前:账龄超过12个月的PPP项目(一般为截止资产负债表日一月前)

七、变更后的会计估计
变更前: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变更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变更前: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变更后: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变更前: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一般为截止资产负债表日一月前)

八、变更后的会计估计
变更前: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变更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变更前:其他不重大合同资产
变更后:其他不重大合同资产
变更前:完工一年以上但尚未结转项目的合同资产
变更后:完工一年以上但尚未结转项目的合同资产
变更前:账龄超过12个月的合同资产(一般为截止资产负债表日一月前)

九、变更后的会计估计
变更前: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PPP项目
变更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PPP项目
变更前:其他不重大PPP项目
变更后:其他不重大PPP项目
变更前:完工一年以上但尚未结转项目的PPP项目
变更后:完工一年以上但尚未结转项目的PPP项目
变更前:账龄超过12个月的PPP项目(一般为截止资产负债表日一月前)

十、变更后的会计估计
变更前: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变更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变更前: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变更后: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变更前: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一般为截止资产负债表日一月前)

十一、变更后的会计估计
变更前: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变更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变更前:其他不重大合同资产
变更后:其他不重大合同资产
变更前:完工一年以上但尚未结转项目的合同资产
变更后:完工一年以上但尚未结转项目的合同资产
变更前:账龄超过12个月的合同资产(一般为截止资产负债表日一月前)

十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
变更前: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PPP项目
变更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PPP项目
变更前:其他不重大PPP项目
变更后:其他不重大PPP项目
变更前:完工一年以上但尚未结转项目的PPP项目
变更后:完工一年以上但尚未结转项目的PPP项目
变更前:账龄超过12个月的PPP项目(一般为截止资产负债表日一月前)

十三、变更后的会计估计
变更前: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变更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变更前: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变更后: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变更前: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一般为截止资产负债表日一月前)

十四、变更后的会计估计
变更前: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变更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变更前:其他不重大合同资产
变更后:其他不重大合同资产
变更前:完工一年以上但尚未结转项目的合同资产
变更后:完工一年以上但尚未结转项目的合同资产
变更前:账龄超过12个月的合同资产(一般为截止资产负债表日一月前)

十五、变更后的会计估计
变更前: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PPP项目
变更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PPP项目
变更前:其他不重大PPP项目
变更后:其他不重大PPP项目
变更前:完工一年以上但尚未结转项目的PPP项目
变更后:完工一年以上但尚未结转项目的PPP项目
变更前:账龄超过12个月的PPP项目(一般为截止资产负债表日一月前)

十六、变更后的会计估计
变更前: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变更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变更前: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变更后: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变更前: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一般为截止资产负债表日一月前)

十七、变更后的会计估计
变更前: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变更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变更前:其他不重大合同资产
变更后:其他不重大合同资产
变更前:完工一年以上但尚未结转项目的合同资产
变更后:完工一年以上但尚未结转项目的合同资产
变更前:账龄超过12个月的合同资产(一般为截止资产负债表日一月前)

十八、变更后的会计估计
变更前: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PPP项目
变更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PPP项目
变更前:其他不重大PPP项目
变更后:其他不重大PPP项目
变更前:完工一年以上但尚未结转项目的PPP项目
变更后:完工一年以上但尚未结转项目的PPP项目
变更前:账龄超过12个月的PPP项目(一般为截止资产负债表日一月前)

十九、变更后的会计估计
变更前: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变更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变更前: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变更后: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变更前: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一般为截止资产负债表日一月前)

二十、变更后的会计估计
变更前: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变更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变更前:其他不重大合同资产
变更后:其他不重大合同资产
变更前:完工一年以上但尚未结转项目的合同资产
变更后:完工一年以上但尚未结转项目的合同资产
变更前:账龄超过12个月的合同资产(一般为截止资产负债表日一月前)

二十一、变更后的会计估计
变更前: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PPP项目
变更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PPP项目
变更前:其他不重大PPP项目
变更后:其他不重大PPP项目
变更前:完工一年以上但尚未结转项目的PPP项目
变更后:完工一年以上但尚未结转项目的PPP项目
变更前:账龄超过12个月的PPP项目(一般为截止资产负债表日一月前)

二十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
变更前: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变更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变更前: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变更后: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变更前: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一般为截止资产负债表日一月前)

二十三、变更后的会计估计
变更前: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变更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变更前:其他不重大合同资产
变更后:其他不重大合同资产
变更前:完工一年以上但尚未结转项目的合同资产
变更后:完工一年以上但尚未结转项目的合同资产
变更前:账龄超过12个月的合同资产(一般为截止资产负债表日一月前)

二十四、变更后的会计估计
变更前: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PPP项目
变更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PPP项目
变更前:其他不重大PPP项目
变更后:其他不重大PPP项目
变更前:完工一年以上但尚未结转项目的PPP项目
变更后:完工一年以上但尚未结转项目的PPP项目
变更前:账龄超过12个月的PPP项目(一般为截止资产负债表日一月前)

二十五、变更后的会计估计
变更前: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变更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变更前: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变更后: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变更前: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一般为截止资产负债表日一月前)

二十六、变更后的会计估计
变更前: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变更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变更前:其他不重大合同资产
变更后:其他不重大合同资产
变更前:完工一年以上但尚未结转项目的合同资产
变更后:完工一年以上但尚未结转项目的合同资产
变更前:账龄超过12个月的合同资产(一般为截止资产负债表日一月前)

二十七、变更后的会计估计
变更前: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PPP项目
变更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PPP项目
变更前:其他不重大PPP项目
变更后:其他不重大PPP项目
变更前:完工一年以上但尚未结转项目的PPP项目
变更后:完工一年以上但尚未结转项目的PPP项目
变更前:账龄超过12个月的PPP项目(一般为截止资产负债表日一月前)

二十八、变更后的会计估计
变更前: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变更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变更前: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变更后: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变更前: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一般为截止资产负债表日一月前)

二十九、变更后的会计估计
变更前: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变更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变更前:其他不重大合同资产
变更后:其他不重大合同资产
变更前:完工一年以上但尚未结转项目的合同资产
变更后:完工一年以上但尚未结转项目的合同资产
变更前:账龄超过12个月的合同资产(一般为截止资产负债表日一月前)

三十、变更后的会计估计
变更前:单项金额不重大